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9-A340-04

修正案号: 39-6361

- 一. 标题: 液压动力-黄液压系统-检查
- 二. 适用范围:

适用于AIRBUS所有制造厂序列号的,型别为-541、-542、-642和-643空客A340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 EASA AD No.2009-0130, 2009年6月23日颁布:
- 2. 空客所有营运人电报(ALL Operators Telex)A340-29A5014, 2008 年 10 月 14 日,及以后经批准的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按照进近阶段连续的ECAM警告,就在放下起落架和无重大情况着落后,一架A340的维修检查发现一起由于黄高压液压管(为前轮转弯(NWS)提供备份液压,沿电子舱下部从17框到20框)失效引起的液压泄漏。

泄漏导致黄液压系统失去压力,以及该电子舱被喷洒的液压油污染。

这种情况,若未能发现并加以纠正,会导致液压油渗入电气插头,引发产生电弧现象,并且,若电弧产生了足够的能量,会形成点火源,构成不安全情况。

本指令要求对自17框起至20框附近弯管连接处的黄系统高压液压

管路进行重复检查,采取必要的相关纠正措施,并重复执行NWS系统的放气(bleeding)来校验正确的安装和高压液压管路的情况。

完成下列措施:

- 4.1 除非事先已经完成,对从17框起到20框附近弯管连接处的黄系统高压液压管路执行一次详细的目视检查,采取相关的纠正措施,并按照空客ALL Operators Telex A340-29A5014规定的说明,执行一次NWS系统的放气来校验正确的安装和高压液压管路的情况:
- 对于自首次飞行至本指令生效之日,已经累积超过或等于1000 飞行循环(FC)的飞机,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100个飞行循环以内,

或

- 对于自首次飞行至本指令生效之日,累积的飞行循环少于1000 飞行循环的飞机,自本指令生效之日起250个飞行循环以内。
- 4.2 以不超过500飞行循环为间隔,重复本指令4.1节中要求的措施。
- 4.3 完成本指令可使用替代的符合性方法,但必须经过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2009年7月7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2009年7月6日
- 七. 联系人: 袁晓峰

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1-51121372